

# 領 據

茲收到 臺南市政府 撥付本院所為原住民族長者 \_\_\_\_\_ (身分證字號： \_\_\_\_\_) 製作假牙費用，

補助態樣如下：

- 上、下顎全口活動假牙
- 上顎全口活動假牙
- 下顎全口活動假牙
- 上顎全口活動假牙，併下顎部分活動假牙
- 下顎全口活動假牙，併上顎部分活動假牙
- 上、下顎部分活動假牙
- 上顎部分活動假牙
- 下顎部分活動假牙
- 固定式假牙 \_\_\_\_\_ 顆(指牙冠或牙橋)
- 假牙維修費：
  - 假牙破裂維修費/單顎      假牙添加費/單顆
  - 假牙線(環)勾/個      假牙硬式襯底/座

裝置費用及維修費用，計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 整，實屬無訛。

此致

臺南市政府

院所名稱： (簽章)

負責人： (簽章)

院所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匯款銀行：

匯款帳戶：

匯款帳號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